

单方面的喜欢，原本就是这世界上最于事无补的事情

性
恋
女
症



译林出版社

为安 著

非典型性 少女症

为 安 著

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非典型性少女症 / 为安著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3.8

ISBN 978-7-5447-4156-9

I. ①非… II. ①为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①I247.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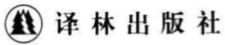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3）第179247号

书 名 非典型性少女症
作 者 为 安
责任编辑 陆元昶
特约编辑 段年落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译林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，邮编：210009
电子邮箱 yilin@yilin.com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印 刷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900×1280毫米 1/32
印 张 9.25
字 数 160千字
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4156-9
定 价 28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非典型性 少女症

为 安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非典型性少女症 / 为安著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3.8

ISBN 978-7-5447-4156-9

I. ①非… II. ①为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3）第179247号

书 名 非典型性少女症

作 者 为 安

责任编辑 陆元昶

特约编辑 段年落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译林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
电子邮箱 yilin@yilin.com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
印 刷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900×1280毫米 1/32

印 张 9.25

字 数 160千字

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4156-9

定 价 28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楔 子 / 5

第一章 遇见达西 / 14

第二章 贝克街221B / 21

第三章 确是巧合 / 26

第四章 等待戈多 / 34

第五章 咖啡和苦樱桃 / 50

第六章 苏里南航班 / 67

第七章 城市霓虹 / 78

第八章 回忆未晚 / 97

第九章 午夜苏格兰舞曲 / 114

第十章 一杯杜松子酒 / 128

第十一章 昆布喜马拉雅 / 145

第十二章 友谊洋葱圈 / 160

第十三章 一期一会故事 / 171

第十四章 逃离镁光灯 / 184

第十五章 Christine的脚本 / 202

第十六章 那年平安夜 / 223

第十七章 新年钟声 / 246

第十八章 友谊地久天长 / 258

第十九章 Love suffers long and is kind / 275

尾声 / 295

楔 子

这是一场悄然而至的灾难，但对于我来说，却让我收获了这一辈子都珍惜的友谊。

2002年11月

最怕的是教室突然安静下来，连心跳都变成罪过。

班主任将放满纸币的信封摔在讲台上，然后冷冷地打量教室里唯一站着的女生。

“庄绮，捐款的事情我强调了三天，全班就你一个人没交钱。”

叫庄绮的女生低着头，厚厚的刘海也难以掩饰她的羞愧。她紧紧攥着校服里那件白色毛衣的袖管，身体微微蜷缩，好像这样就能够抵挡周围冷漠的注视。

班主任似乎并没打算就此放过她。

“虽说捐款是自愿，可我知道你们这些女生，平时打扮自己的时候都大方着呢，一到关键时刻，连买个小玩意儿的钱都舍不得拿出来。”

庄绮的小腿颤抖着，像一只奄奄一息的白鸽，骄傲而脆弱。

我透过课桌上摞得很高的教科书，看到她泫然欲泣的侧脸。她是这个

班上最好看的女生，确切地说，在一刻钟前，她还沉默地做着这班上最好看的女生，而现在她不过是令我们班捐款金额落后隔壁班的罪魁祸首。

坐在我前面那个每天吵着要骑车送庄绮回家的男生，也悄悄把头扭向窗外看着融雪的街道。不太宽阔的马路上，留着深深浅浅的、黑色的车轮印迹。

“老师，”一个女生站起来，声音清脆响亮，“庄绮的钱在我这。她昨天放学以后给我的。”

我循声转过头，隔着一个狭窄的甬道，旁边的夏侯夜扬着脸，坦然地直视着老师的目光。

我也是后来才知道，作为一个学习成绩并不好的女生，迎接老师的眼神，究竟需要多大勇气。

她颀长的身影和庄绮的重叠在一起，手里攥着一张粉红色的一百元钞票。

班主任有些下垂的眼角里尽是质疑，问道：“她的钱为什么放在你那？”

夏侯夜轻轻耸肩，耳后的碎发滑过脸颊，回道：“她怕自己忘了，就放在我这，结果我给忘了。”她的口气轻松，好像叙述着一件再自然不过的事情。

2003年1月

距离下午的物理期末考试还有一个小时，我突然找不到最后一次模拟考试的试卷。

坐在旁边的夏侯夜咬下一口苹果，专心地看着最新一期的《当代歌坛》。那张只得了53分的试卷被她摊在课桌上。

我知道这位同学一向不喜欢学习，所以隔着过道伸手拍了拍她。

她取下塞在耳朵里的耳机，一双眼睛望向我。

“夏侯夜，你的试卷可不可以借我看看？”我指指那张红得惨不忍睹的卷子。

夏侯夜有些野蛮地将试卷甩过来，略带不满地说：“跟你说了多少次了，叫我夏夜，夏夜！”她的鼻音很重，听起来像是在撒娇。

我忘了，她不喜欢别人叫她夏侯夜。后来我们成了亲密无的朋友，她不止一次对我说，她是莎士比亚笔下仲夏夜的梦。

我接过不想做夏侯夜的夏夜的试卷，用铅笔轻轻在她卷子上重新做了一遍最后一道大题。记得物理老师上课时曾暗示过，期末考试的最后一题和模拟试卷上类似。

我满意地收起铅笔，如此一来，物理考试算是复习得差不多了。

归还试卷的时候，我叮嘱夏侯夜，最后一题很有可能考，让她把我已经写好的答题步骤背下来。考试时只需要替换相应的数字和结果就可以了。

夏侯夜欢天喜地地对我说谢谢，然后将我写好的答案原封不动地用自动铅笔抄在课桌上。

考试结束后，夏侯夜扑到我的座位上抱住我。她身上有一种好闻的淡香，发梢扫在我的颈窝上，弄得我很痒。

“曾惜你神了啊，幸亏有你，搞不好这次我能及格！”她笑得干净又真诚，“放假我请你吃比萨，电话给我！”说着，她掏出一款我在广告上见过的彩色屏幕手机，指尖随着我报出的电话号码在键盘上飞舞。

“你，我，还有庄绮，”夏侯夜将手机重新塞回口袋里，朝我挤眼睛，“就咱们仨，其他人谁都别叫啊。”

2003年2月

小店里的暖气开得很足，我吃了很大一碗香草冰激凌也不觉得冷。

正月里的街上年味儿还很足。

我和夏侯夜不约而同地选择了红色的毛衣，庄绮依旧穿着她那件白色的，只是脱掉校服后，衣服后面有些串色的地方就暴露了出来。

庄绮郑重地从她的米妮钱包里拿出一张崭新的一百元钱，推到夏侯夜面前。

“上次谢谢你了，很早就想还给你，但……这是我攒的压岁钱，一早去银行换的……”最后，她的声音渐渐融化在温暖的空气里。

夏侯夜将钱推回去，爽朗地回道：“还什么还，是我自作主张捐了钱，凭什么要你来还。再说了，”她露出一种专属于少女的狡黠的表情，“那次捐款，我问我爸要了五百，我自己就捐了五十。”她伸出五根手指，淡粉色的脸颊上尽是光芒。

可庄绮坚持要给，场面一时有点僵持。

我想这事本与我无关，更何况我和她们也并没有熟到可以指手画脚的地步，所以不好发表意见。但十四岁的我暗自觉得，这一百块钱是庄绮的骄傲，夏侯夜应当收下。

我猜夏侯夜也明白这个道理，因为她最后还是接过了那张纸币，轻飘飘地在空中晃了晃，随后笑逐颜开。

“那就当庄绮请我们吃冰激凌吧！”她转过头朝身后的服务生说，“您好，再给我们上三份抹茶冰激凌。”

我随意地搅拌着碗里的冰激凌，视线飘向窗外。我看见过隔壁班那个叫纪萧的男生，他正和一个矮他一头的女生有说有笑地走向比萨店旁边的商场。

我突然有些紧张，心跳得很快。这时候夏侯夜将头凑过来，循着

我的视线望出去，笑嘻嘻地说：“看什么呢，这么入迷？让我和庄绮也看看。”

她一手托着腮，很快擒获纪萧的身影。

“哟，原来是隔壁班那小子，看来年级里说他有女朋友的传闻是真的啊。”夏侯夜漫不经心地说。

她称呼年级里最受欢迎的男生叫“那小子”，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。

我突然觉得手心有些发凉，低下头去，怔怔望着快要融化的冰激凌，我想，大概是吃了太多冰激凌的缘故，所以感觉有些冷。

2003年4月

天气回暖以来，有一个新的名词渐渐霸占了所有人的生活。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人们早起打开电视看到的是它，吃饭时议论的是它，唯恐避之不及的也是它。

那个词就是“非典型性肺炎”。

这是一场悄然而至的灾难，却让我收获了这一辈子最为珍贵的友谊。

放学后的公园里，夏侯夜抬头望着灰蒙蒙的天。

“听说我爸公司有人染上非典了，跟他坐过同一部电梯的人都被隔离了，现在闹得人心惶惶。”她话虽这么说，但脸上没有丝毫担忧的神色，“我今早看新闻，已经死了79人了。生命真的很脆弱……所以啊，”夏侯夜拍着我的肩，“趁我们还活着，你快点向纪萧表白吧。”

我正吃着一包泡椒凤爪，不小心把辣椒倒吸进气管，一下子咳得昏天暗地，眼泪都喷出来了。

旁边的庄绮有些怜悯地看着我，又看看夏侯夜，说：“你说中曾曾的心事了。”我们给彼此起了昵称，这样在人群中叫出对方的名字，才

显得亲密。

夏侯夜站起来递给我一瓶冰红茶，然后居高临下地看着我，像教育自己不争气的闺女一样。“你不会还以为自己掩藏得很好吧？我和庄绮都看出来了。喜欢就告诉他，我替你打听过了，纪萧现在没有女朋友。”

那时候我才十四岁，以为交女朋友这种事，是大人才能做的。可夏侯夜竟然就这样堂而皇之地戳穿我，彼时单纯得有些不近人情的我，当然毫无还手之力。

我还嘴硬，否认自己喜欢纪萧。可这样的否认实在太没有说服力，因为全年级没有哪个女生不喜欢纪萧。

夏侯夜蹬着庄绮的自行车，在我和庄绮面前歪歪扭扭地骑着，一圈又一圈。自行车后轮发出车轂摩擦的声音，不大却显得有些笨重。最后，夏侯夜在我面前停下来，单脚脚尖点地。那架二八自行车对她来说太大了，有些无法驾驭，可依旧不能阻挡夏侯夜像个女英雄一样。她对我说：“去让他知道你喜欢他！万一过两天那小子得了非典挂了呢？你不得哭死。”

我气结，面对夏侯夜志在必得的脸，却一句责备的话都说不出来。相反的，我心里像揣了面鼓一样，咚咚咚，咚咚咚地响个不停。一直响到那个礼拜快要结束时，非典型性肺炎突然全面爆发，北京市所有中小学全部停课。在那年兵荒马乱的四月底，我那张没有递出去的纸条，最终还是安静地躺在日记的夹层里。

课一停就是两个月，初春变初夏。老师在每个礼拜一次的校外见面上布置下一大堆的作业，这是我第一次觉得作业本上那些永无休止的空白是那么令人厌烦。偷偷和庄绮还有夏侯夜溜到肯德基吃新地的时候，我也有些心不在焉。

两个月过去了，复课的时候我看到纪萧。他并没有像夏侯夜说的那样死在非典里，其实他过得很好，因为那天放学后我不小心看见他在自

行车棚里悄悄拉了一下一个女生的手。他四下张望，很快松开手，但女生还是有些娇嗔地回头瞪了他一眼。那女生我认识，听说年级上有很多男生喜欢她。她有点像留着齐刘海不开口说话时的夏侯夜。但我知道，这两件事情在夏侯夜身上都不可能发生。

我觉得胸口有些闷，好像喘不过气来一样，那天我没有等夏侯夜和庄绮，独自一人回了家。

2004年9月

校长在主席台前讲话，声音通过大喇叭回荡在整个操场。我的后背已经湿透，却仍然强打起精神来站得笔直。因为高一新生入学典礼上，我无论如何也要给班主任留一个好印象。

这时候隔壁班的队尾有一个身影骚动起来，那身影甩着马尾，嘴里还发出“呲……呲”的声音。不用看也知道是夏侯夜在向我发出暗号，于是我尽量不动声色地将头轻轻转向她。

夏侯夜用口型对我说：“太无聊了。”然后她忽然兴奋地指着旁边大概五六米远的地方，朝我扬了扬头。

纪萧站在阳光下，侧脸的线条将日光分割成无数夺目的小钻石，仿佛看一眼就会被烫到。他穿着新校服的样子，好看得简直让人可以连呼吸都给忘记。纪萧还穿着他最喜欢的乔丹鞋，可已经不是初中毕业时穿的款式。

中考过后，我和纪萧，还有夏侯夜上了同一所高中。虽然被分在不同的班级，但想到往后的三年还能够见到他，我就觉得很知足。

夏侯夜当然不是自己考进来的，她神通广大的爸爸交了一点赞助费，她就可以站在操场上听校长致辞。可惜庄绮不在，我有点遗憾地

想，如果中考时她再多出三分，就不用每天独自一人坐一个多小时公交车上学了。夏侯夜跟庄绮说，只要问她爸妈要三万块钱，就能保证她和我们在同一所高中。

最后庄绮还是婉拒了。这虽在我意料之中，但却在情理之外。我想三万块钱对于上个好学校来说，并不算一笔天文数字。

我恍了一下神，再回过头看夏侯夜的时候，她已经被她们班的班主任——一个眼镜快要掉到鼻尖上的中年女人拎到队尾去训话了。

那时候我还很期待高中生活，我幻想着自己能在天气晴好的某一天，和纪萧说上话。是的，我暗恋了纪萧三年，还没有跟他说过一句话。

在开学典礼上对着主席台发怔的我不知道，我的高中生活并不美好，我也没能有机会和纪萧说上话，甚至，在最后，我与他之间是以一种不堪的方式草草收场。

2007年3月

夏侯夜冲上来狠狠地抱住我。虽然看不见她的脸，我也能感觉到她哭了。她像小动物一样呜咽了两声，然后我就感觉到自己的领口潮湿。

高中这几年夏侯夜长了个儿，比我高出不少。她放开我的时候用手捂着脸，她怕我看不见她哭，可这样的方式只是欲盖弥彰。

庄绮也走过来，她递给我一个纸袋。

“一会儿上了飞机再看吧，你要走了，一点拿不出手的小礼物。”说着她也抱住我，但是不同于夏侯夜，她的怀抱很轻，很温暖，“到了那边照顾好自己，时常给我们留言。”

她放开我的肩膀，还朝着我的爸妈鞠了一躬。

我爸在旁边小声催促，说：“还有行李要托运呢，一会儿赶不上飞

机可麻烦了。”

我点了点头，恋恋不舍地看了夏侯夜和庄绮一眼。

我舍不得她们，可也不想在这里多待，一分一秒都不想。我希望快些逃离所有认识我的人的目光。

同庄绮和夏侯夜告别，我不知道自己是如何浑浑噩噩地出了关，直到坐上飞机，这一切都好像做梦一样，那件事发生以后，我原本按部就班又乏善可陈的生活，好像被一只大手颠倒了。我学着如何接受别人非议的目光，学着忍耐背后的指指点点，学着一遍又一遍低头认错。

所以听到全家要移民美国的时候，我不知道是释然多一点，还是留恋多一点。

我打开庄绮给我的纸袋，是一条毛茸茸的围巾。玫红色的围巾，又厚又长，看起来十分温暖。

袋子里还有一张卡片，上面是庄绮娟秀的字迹。

这条围巾是她一针一线亲手织出来的，希望它可以陪着我度过美国的冬天。

我将围巾拿在手里细细摩挲，针脚织得恰到好处，每一种花样也变化得行云流水。还有三个月就要高考了，庄绮竟然舍得这样宝贵的时间，只为了送我一条围巾。

我感动得鼻酸，她们是在我最艰难的时候陪伴我的姐妹，她们鼓励过我勇敢表白，陪我一起看喜剧片时开怀大笑。我们之间的感情十分深厚，可我现在却要抛下她们，独自跑到很远的地方躲起来。

我将脸贴在围巾上，眼泪不争气地落下来。在机场时拼命忍住的眼泪，现在却就变本加厉地泛滥。

第一章 遇见达西

有些人，有些感情就是这样，即便物不再，人也未变。

飞机升入平流层后，机舱里的灯光暗下来。我裹紧身上的毯子，找了一个舒服一点的姿势阖上眼睛准备小憩，旁边的周婷婷却一把把我推醒。

她指着面前的小屏幕对我说：“有《大侦探福尔摩斯2》！你看不看？”长途飞机上一般都会提供几部电影供人打发时间，我知道周婷婷不甘心一个人看，想要我陪她一起。

我把颈枕拿下来在手里拍了拍，又重新放回脑后。“要飞十一个小时，我还是省点体力睡觉吧。而且福尔摩斯我看过了。”说完我见周婷婷动了动嘴角，于是在她张口之前替她将耳机挂到耳朵上。

过了没多久我就迷迷糊糊睡着了，我梦见了夏侯夜和庄绮。我们在去机场的路上，夏侯夜给我讲了一个笑话，我没笑出来，她就把车往路边一停，把我连人带行李一起丢在马路上。她挑了一下长长的眼尾，让我自己走去机场。